证券代码:688485　证券简称:九州一轨　公告编号:2023-020

#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4月1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全体监事推举监事刘京华女士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审议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遵守诚信原则，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监事2022年度薪酬及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考行业薪资水平，制定相关薪酬方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而进行的合理且必要的变更，符合国家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亦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2年度，公司在努力开拓传统市场的同时，致力于TOD上盖减振降噪综合治理及智慧运维与病害治理业务的拓展，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22年度各项生产经营目标。公司根据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编制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在重大方面完整、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2022年度实际经营情况。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编制参照2022年度经营情况，根据公司2023年度业务规划，同时考虑整体经济环境、行业状况变化，以2023年度销售预算为起点，统筹安排成本预算、费用预算、投资预算等，形成本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公司基于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及资金需求的综合考虑，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长期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调整的议案》

公司拟调整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总额，高管个人的薪酬调整额度由总经理根据各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贡献、岗位职责等进行分配。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其职责范围内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现申请购买董监高责任险。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全体监事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如下: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88485　证券简称:九州一轨　公告编号:2023-021

#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78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63,991,418.97元。公司2022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278元(含税)。截至2023年3月30日，公司总股本150,292,062.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9,207,325.52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公司2022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比例为30.02%。

如在本议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议，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规定，该预案符合公司目前经营环境、自身实际经营情况、发展战略的需要，符合公司、股东长远利益要求，保护了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综上，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公司基于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及资金需求的综合考虑，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长期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88485　证券简称:九州一轨　公告编号:2023-022

#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4月21日(星期五)上午10:00-11: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和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04月17日(星期一)至04月20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jiuzhouyigui@bjjzyg.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4月17日发布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04月21日上午10:00-11:30举行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4月21日(星期五)上午10:00-11: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曹卫东先生

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李秀清先生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刘璟琳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04月21日上午10:00-11: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04月17日(星期一)至04月20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jiuzhouyigui@bjjzyg.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10-83682662

邮箱:jiuzhouyigui@bjjzyg.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7日

股票简称:用友网络　股票代码:600588　编号:临2023-031

#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司现有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公司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选举王文京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自2023年4月14日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一届董事会之日止。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6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二、《公司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选举郭新平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任期自2023年4月14日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一届董事会之日止。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6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三、《公司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选举董事王文京先生、郭新平先生、吴政平先生，独立董事张为国先生、周剑先生、王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董事王文京先生任该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自2023年4月14日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一届董事会之日止。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6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四、《公司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及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选举独立董事周剑先生、王丰先生及董事王文京先生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独立董事周剑先生任该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自2023年4月14日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一届董事会之日止。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6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五、《公司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选举独立董事王丰先生、张为国先生及董事王文京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独立董事王丰先生任该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自2023年4月14日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一届董事会之日止。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6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六、《公司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选举独立董事张为国先生、周剑先生及董事郭新平先生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独立董事张为国先生任该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自2023年4月14日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一届董事会之日止。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6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七、《公司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及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选举独立董事张为国先生、周剑先生及董事郭新平先生为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其中张为国先生任该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自2023年4月14日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一届董事会之日止。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6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八、《公司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聘任王文京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自2023年4月14日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一届董事会之日止。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6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九、《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聘任齐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23年4月14日起至公司2025年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6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十、《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聘任公司董事吴政平先生兼任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樊冠军先生为公司执行副总裁，聘任谢志华先生、徐洋先生、任志刚先生、张成雨先生、李俊毅先生、吴平先生、王勇先生、范东先生、张纪雄先生、史周军先生、张志刚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任期自2023年4月14日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出的新一届董事会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之日止。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6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公司独立董事张为国、周剑、王丰发表独立意见，一致同意本决议第八项、第九项和第十项中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

十一、《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总裁会进行专项授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的需要，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会关于公司分公司、办事处的设立、变更及注销的审批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权限。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聘用、解聘分公司、办事处负责人权限。上述授权期限自2023年4月14日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一届董事会之日止。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6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特此公告。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七日

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王文京先生，1964年12月出生，经济学学士。1988年创建用友公司，曾任公司董事长、总裁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目前还担任畅捷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用友政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用友烟草软件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

(2)吴政平先生，1964年9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1992年加入用友，曾任公司董事、执行副总裁、高级副总裁、财务总监和行政总监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目前还担任北京用友幸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畅捷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用友政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厦门用友烟草软件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等职务。

(3)樊冠军先生，1974年1月出生，管理学硕士。2001年加入用友，曾任公司UAP平台产品开发部技术总监、厦门用友烟草软件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总裁。

(4)谢志华先生，1976年7月出生，工学学士。1998年加入用友，曾任公司研发工程师、开发部经理、NC事业部副总经理、NC产品本部总经理、助理总裁、副总裁、高级副总裁、执行副总裁等职务。

(5)徐洋先生，1976年5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2004年加入用友，曾任公司U8业务部经理、湖南分公司总经理、商业伙伴部。

(6)任志刚先生，1971年10月出生，经济学学士。1996年加入用友，曾任公司地区市场代表、子公司总经理、山东区总经理、公司副总裁、高级副总裁等职务。

(7)张成雨先生，1978年6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2001年加入用友，曾任公司开发经理、部门经理、开发总监、U8研发中心总经理、营销云产品运营部总经理、云平台BG研发总经理、副总裁、高级副总裁等职务。

(8)李俊毅先生，1978年12月出生，经济学学士。2001年加入用友，曾任公司软件开发工程师、产品部经理、NC产品本部总经理、U8 Cloud产品部总经理、NC Cloud产品本部总经理、助理总裁、副总裁、高级副总裁等职务。

(9)吴平先生，1973年4月出生，经济学学士。2001年加入用友，曾任分公司总经理、企业管理部总经理、用友优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助理总裁、公司副总裁、高级副总裁等职务。

(10)王勇先生，1981年1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2007年加入用友，曾任公司建筑行业业务部总经理、交通公用事业部总经理、工程云与城市运营事业部总经理、智能制造事业部总经理、副总裁、厦门用友烟草软件有限责任公司总裁等职务。

(11)范东先生，1974年2月出生，会计学硕士。2004年加入用友，曾任公司大客户部销售总监、分公司总经理、助理总裁、副总裁。

(12)张纪雄先生，1972年11月出生，经济学硕士。2003年加入用友，曾任控股公司北京用友政务软件有限公司副总裁、高级副总裁、总裁、公司高级副总裁、友太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总裁等职务。

(13)史周军先生，1973年2月出生，软件工程硕士。2007年加入用友，曾任公司子公司用友金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公司UAP中心副总经理、公司首席架构师、副总裁等职务。

(14)张志刚先生，1971年11月出生，经济学学士。2003年加入用友，曾任公司基建中心部门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公司助理总裁、副总裁等职务。

(15)齐麟先生，1979年11月出生，法律研究硕士。曾任北京市联德律师事务所知识产权代理人，北京金城同达律师事务所律师，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与投资者关系总监，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事务高级总监、高级副总经理等职务。

证券代码:603258　证券简称:电魂网络　公告编号:2023-028

#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持股5%以上股东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减持计划公告日，公司副总经理郝杰持有公司股份2,263,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9208%；郑锦桐持有公司股份19,865,6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8.0832%；吴文仲持有公司股份23,926,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7354%。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郝杰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不超过565,75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0.2302%。郑锦桐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不超过4,915,258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0000%；吴文仲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不超过4,915,258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0000%；上述股东如通过集中竞价交易进行减持，则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实施；如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则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实施。

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收到股东郝杰、郑锦桐、吴文仲的《股东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身份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
| 郝杰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2,263,000 | 0.9208% | IPO前取得:2,163,000股<br>其他方式取得:100,000股 |
| 郑锦桐 |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 19,865,600 | 8.0832% | IPO前取得:19,865,600股 |
| 吴文仲 |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 23,926,000 | 9.7354% | IPO前取得:23,926,000股 |

上述其他方式取得股票系公司实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股东名称 | 计划减持数量(股) | 计划减持比例 | 减持方式 |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 拟减持股份来源 | 拟减持原因 |
|---|---|---|---|---|---|---|---|
| 郝杰 | 不超过:565,750股 | 不超过:0.2302% |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565,750股<br>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565,750股 | 2023/5/12～2023/11/10 | 按市场价格 | IPO前取得及股权激励授予 | 个人资金需求 |
| 郑锦桐 | 不超过:4,915,258股 | 不超过:2.0000% |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4,915,258股<br>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4,915,258股 | 2023/5/12～2023/11/10 | 按市场价格 | IPO前取得 | 个人资金需求 |
| 吴文仲 | 不超过:4,915,258股 | 不超过:2.0000% |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4,915,258股<br>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4,915,258股 | 2023/5/12～2023/11/10 | 按市场价格 | IPO前取得 | 个人资金需求 |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郝杰先生自愿锁定相关承诺如下: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公开发行前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六个月以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公司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价格及收盘价等将相应进行调整。如本人未能履行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所有承诺，则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收入将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收入在减持之日起10个交易日内交付公司，则公司将与上述所得相等金额的应付股东现金分红予以留存，直至本人将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收入交付公司。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郑锦桐、吴文仲关于股份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公开发行上市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如下: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公开发行前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予以公告；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郝杰、郑锦桐、吴文仲均严格履行了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在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公司将督促减持主体严格按照相关减持规定实施减持计划，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2755　证券简称:奥赛康　公告编号:2023-015

# 北京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子公司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干混悬剂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苏奥赛康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药监局")核准签发的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干混悬剂《药品注册证书》，相关情况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干混悬剂

剂型:口服混悬剂

规格:10mg(按C17H19N3O3S计)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3类

上市许可持有人:江苏奥赛康药业有限公司

受理号:CYHS2102122国

药品注册标准编号:YBH04162023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33441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

二、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艾司奥美拉唑是首个手性质子泵抑制剂(PPI)，系奥美拉唑的S-异构体，是通过特异性地抑制胃壁细胞H+-K+ATP酶而阻断胃酸分泌的最后步骤。2007年，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干混悬剂首次在瑞典批准上市(商品名:Nexium®)，规格为10mg，随后在美国、欧洲各国及日本上市，主要适应症为(1)胃食管反流病(GERD):反流性食管炎的治疗，已经治愈的食管炎患者预防复发的长期治疗，GERD的症状控制；(2)与适当的抗菌疗法联合用药根除幽门螺杆菌，并且:愈合与幽门螺杆菌相关的十二指肠溃疡，预防与幽门螺杆菌相关的消化性溃疡复发；(3)需要持续非甾体抗炎药(NSAID)治疗的患者:与使用NSAID治疗相关的胃溃疡的治疗。美国FDA批准艾司奥美拉唑的口服混悬剂适用于12至17岁儿童和1至11岁儿童的胃食管反流病短期治疗，是唯一获准用于儿科临床患者的PPI制剂产品。

艾司奥美拉唑为弱碱性药物，对酸不稳定，其肠溶剂型可以保护药物不受到胃酸破坏，更好地从小肠吸收进入血液，提高其生物利用度。肠溶干混悬剂与普通剂型相比，便于儿科患者和有吞咽困难患者的给药，2017年05月，国家卫生健康委公布了《第二批鼓励研发申报儿童药品清单》，埃索美拉唑颗粒剂(10mg)在列；本品被列入"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2018年度实施计划第一批立项课题(课题编号:2018ZX09736007)项目之一。公司研制的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干混悬剂获批上市后，可进一步丰富临床用药产品供应，增加患者用药选择性，为胃食管反流病、与适当的抗菌疗法联合用药根除幽门螺杆菌、需要持续非甾体抗炎药治疗的患者带来更多获益。艾司奥美拉唑口服制剂PDB数据库显示中国样本医院总销售额2022年近2.5亿元。

三、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国家相关政策规定，本次获得《药品注册证书》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干混悬剂获批上市，将进一步丰富公司消化产品组合、丰富公司口服剂型产品，有利于提升公司在该领域的市场竞争力，并对公司及子公司未来的经营产生积极影响。

四、风险提示

公司在取得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干混悬剂《药品注册证书》后，可生产该药品并上市销售，产品未来的销售情况因受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1236　证券简称:红塔证券　公告编号:2023-018

#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昆明产投")持有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红塔证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95,875,82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6.27%，前述股份来源分别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227,596,789股以及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证券获配股份68,279,037股。其中，昆明产投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票于2020年7月6日起上市流通，其持有的配股公开发行证券获配股份于2021年8月25日起上市流通。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昆明产投因经营发展需要，拟自2023年5月11日至2023年8月9日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47,167,87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不超过1.00%。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身份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
| 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 295,875,826 | 6.27% | IPO前取得:227,596,789股<br>其他方式取得:68,279,037股 |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股东名称 | 计划减持数量(股) | 计划减持比例 | 减持方式 |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 拟减持股份来源 | 拟减持原因 |
|---|---|---|---|---|---|---|---|
| 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不超过:47,167,877股 | 不超过:1.00% |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47,167,877股 | 2023/5/11～2023/8/9 | 按市场价格 | IPO前取得股份 | 经营发展需要 |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昆明产投在红塔证券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承诺:

1.自红塔证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红塔证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红塔证券股份，也不由红塔证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对于红塔证券提交申请IPO上市监管意见书前三年内，本公司通过增资增持的红塔证券股份，本公司承诺自持股日起36个月内或自红塔证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以孰长原则为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等股份，也不由红塔证券回购该等股份。持股日按照股权变更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之日或向中国证监会报备之日确认。

3.对于红塔证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公司持有的红塔证券股票，在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本公司可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同时满足下述条件的前提下进行股份减持:

(1)减持前提:不存在违反本公司在红塔证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所作出的相关承诺的情况；

(2)减持价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3)减持方式:通过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其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方式进行减持；

(4)减持数量: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红塔证券股份总数的1%；

(5)公告:在实施减持时，将提前3个交易日通过红塔证券予以公告。

若减持时监管部门出台更为严格的减持规定，则本公司应按届时监管部门要求执行。

本公司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红塔证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做的所有相关承诺，自愿接受监督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减持的，每笔减持金额的20%归红塔证券所有。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昆明产投将根据市场、公司股价等情况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因此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昆明产投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应承诺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603978　证券简称:深圳新星　公告编号:2023-022
债券代码:113600　债券简称:新星转债

#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022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200万元到-4,2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

● 2022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6,200万元到-5,2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年审会计师事务所与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200万元到-4,2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同比，将出现亏损。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6,200万元到-5,200万元。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878.2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50.68万元。

(二)每股收益:0.18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自2022年12月以来，六氟磷酸锂及其原材料氟化锂市场价格下跌，截至2023年1月底六氟磷酸锂和氟化锂的市场价格高于2022年期末存货成本价格，公司预计后续市场价格将逐步止跌企稳，因此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从2023年3月开始，六氟磷酸锂及氟化锂价格进一步下跌并且已低于公司期末结存成本，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存货的预期销售情况，公司对六氟磷酸锂和原材料氟化锂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5,992万元，导致公司2022年度业绩亏损。

公司已就2022年度业绩预告事项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沟通，公司与年审会计师在业绩预告数据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四、风险提示

(一)公司不存在其他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不确定因素。

(二)本次业绩预告已与年审会计师进行初步沟通确认，尚未经年审会计师最终审计确定。

五、其他说明事项

(一)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与年审会计师进行沟通确认，尚未经年审会计师最终审计确定，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2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公司及董事会就未能及时发布业绩预告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董事会将督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加强会计核算工作和相关专业知识的学习，督促财务部门与审计机构进行有效沟通，避免类似情况的发生，切实履行好勤勉尽责的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0916　证券简称:中国黄金　公告编号:2023-006

#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宿迁涵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前，宿迁涵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宿迁涵邦")持有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46,350,000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2.76%，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2年9月16日发布《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宿迁涵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宿迁涵邦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6,350,0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76%。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近日，公司收到宿迁涵邦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结果的告知函》，宿迁涵邦已于2022年10月14日至2023年3月21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3,011,600股的公司股份，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18%。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届满，本次减持计划结束。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身份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
| 宿迁涵邦 | 5%以下股东 | 46,350,000 | 2.76% | IPO前取得:46,350,000股 |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 股东名称 | 减持数量(股) | 减持比例 | 减持期间 | 减持方式 |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 减持总金额(元) | 减持完成情况 | 当前持股数量(股) | 当前持股比例 |
|---|---|---|---|---|---|---|---|---|---|
| 宿迁涵邦 | 3,011,600 | 0.18% | 2022/10/14～2023/3/21 | 集中竞价交易 | 11.34－13.46 | 39,207,606 | 未完成:43,338,400股 | 43,338,400 | 2.58% |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3102　证券简称:百合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8

# 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19日(星期三)下午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3年4月18日(星期二)16:00前通过公司邮箱suntongbo@sohu.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4月7日发布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利润分配，公司计划于2023年4月19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2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指标及利润分配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19日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刘新力先生

财务总监:唐冬冬先生

董事会秘书:孙同波先生

独立董事:刘元锁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4月19日(星期三)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4月18日(星期二)16:00前通过公司邮箱suntongbo@sohu.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631-7833031

邮箱:suntongbo@sohu.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3869　证券简称:新智认知　公告编号:临2023-018

#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日，张滔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36,0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7.14%，其中已经质押的股份数量为36,000,000股，占张滔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100%

● 本次张滔被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36,000,000股为前期已质押股份，占张滔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100%

● 张滔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非公司控股股东，非上市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其所持股份司法冻结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23司冻0414-3号)》及《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23)冀1003财保48号)》(以下简称"协助执行通知书")，公司自然人股东张滔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36,000,000股股份被司法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东股份冻结情况

| 股东名称 | 冻结股份数量(股)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 冻结起始日 | 冻结到期日 | 冻结申请人 | 冻结原因 |
|---|---|---|---|---|---|---|---|---|
| 张滔 | 36,000,000 | 100% | 7.14% | 否 | 2023/4/14 | 2026/4/13 | 新奥能源供应链有限公司 | 借款纠纷 |

根据协助执行通知书，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人民法院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协助对张滔所持有的质押证券进行司法冻结，冻结期限36个月，上述司法冻结股票所产生的孳息一并冻结。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张滔累计被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累计被冻结股份数量(股) | 累计被标记数量(股) |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
| 张滔 | 36,000,000 | 7.14% | 36,000,000 | 0 | 100% | 7.14% |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本次张滔所持股份被司法冻结事项系控股股东新奥能源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奥能源供应链")诉张滔借款纠纷一案所致。该笔借款系新奥能源供应链向张滔提供，协助张滔解决其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所产生的资金欠款纠纷(具体详见本公司公告临2020-069)。

张滔为公司持股5%以上非控股股东，上述股份冻结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积极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并按照法律法规要求督促信息披露义务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001203　证券简称:大中矿业　公告编号:2023-051
债券代码:127070　债券简称:大中转债

#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大中转债"转股来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大中转债"的转股来源由"新增股份"变更为"优先使用回购库存股，不足部分使用新增股份"。

2、当前转股价格:11.36元/股。

3、回购股份作为转股来源生效日期:2023年4月18日。

一、"大中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498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1,52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52,000.00万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同意，公司152,000.00万元可转债于2022年10月11日起在深交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大中转债"，债券代码"127070"。

根据《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约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23年2月23日至2028年8月16日，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11.36元/股。

二、"大中转债"转股情况

截至2023年3月31日，累计已有人民币220,800元"大中转债"转为公司A股普通股，累计转股股数为19,416股，占"大中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额的0.0013%。

三、关于确认及变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来源的情况

(一)已履行的法定程序

公司于2023年3月7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或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元/股(含)；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二)回购股份的情况

截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3,956,762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26%，最高成交价为13.6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2.71元/股，成交金额52,648,987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已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账户，账户信息如下:

持有人名称: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证券账户号码:0899991738

四、其他事项

1、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指定上述回购账户作为可转债转股账户的手续。

2、若相关事项有调整，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601028　证券简称:玉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9

#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 2022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增减变动幅度(%) |
|---|---|---|---|
| 营业总收入 | 10,935,858,905.17 | 11,351,946,697.48 | -3.67 |
| 营业利润 | 394,434,475.48 | 369,241,281.48 | 6.82 |
| 利润总额 | 375,805,575.28 | 371,050,225.41 | 1.2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91,324,128.61 | 364,329,567.72 | -20.0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301,368,947.74 | 365,728,180.97 | -17.60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0.37 | 0.47 | -21.28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0.83 | 15.40 | 减少4.57个百分点 |
| | 本报告期末 | 本报告期初 | 增减变动幅度(%) |
| 总资产 | 5,922,304,327.90 | 3,649,271,347.37 | 62.2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 2,787,046,520.17 | 2,547,496,436.60 | 9.40 |
| 股本 | 783,025,760.00 | 783,025,760.00 |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 3.56 | 3.25 | 9.40 |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935,858,905.17元，同比下降3.67%；营业利润394,434,475.48元，同比增长6.82%；利润总额375,805,575.28元，同比增长1.2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1,324,128.61元，同比下降20.04%。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5,922,304,327.90元，较报告期初增长62.2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2,787,046,520.17元，较报告期初增长9.4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3.56元，较报告期初增长9.40%。

(二)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新增黄金贵金属采选业务

相比去年同期，公司本期新增黄金贵金属采选业务，主要系公司于2022年四季度完成了对NQM Gold 2 Pty Ltd全部股权的收购，取得其持有的位于澳大利亚昆士兰州的帕金戈金矿控制权，NQM Gold 2 Pty Ltd自2022年11月30日纳入公司本期合并报表范围。

帕金戈项目自交割完成后，已达到满负荷生产状态，公司派驻的海外专业管理团队通过对帕金戈矿区人员、设备、生产计划的持续优化，降本、增效、提质、扩产均取得显著成果，为进一步挖掘项目潜力及项目长期优质运营提供了重要保障。

2、优化大宗贸易产品结构

公司坚持黄金贵金属和新能源新材料矿产"双轮驱动"战略，矿产贸易和非金属矿作为有益补充的发展定位。报告期内，公司围绕高质量发展要求，加大力度优化大宗贸易业务的产品结构和业务模式，集中资源拓展战略协同性更高、盈利能力更强、业务稳定性更好的产品，切实提高了大宗贸易业务的运营质量和盈利能力。

(三)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5,922,304,327.90元，较报告期初增长62.29%，主要原因系公司于2022年四季度完成了对NQM Gold 2 Pty Ltd全部股权的收购，NQM Gold 2 Pty Ltd资产负债表自2022年11月30日纳入公司本期合并报表范围。

三、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快报所载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7日